

大数据与智能工程学院全日制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根据《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的文件精神及《西南林业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办法》（西南林教〔2018〕5 号）中关于转专业的相关规定，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细则。

一、组织架构

为了完成本科生转专业的组织协调工作，成立大数据与智能工程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长：梁志宏

成员：张晴晖、李勤文、李会朋、强振平、吕丹桔、胡坤融

工作人员：杨微微

领导小组的具体职责为：制定学院转专业的工作方案和实施细则并报教务处备案，确定学院内各专业当年可转出与转入学生的人数，转专业学生的录取原则，接受学生咨询与报名，组织考核以及提出拟接收学生名单并进行公示等。

二、原则和要求

- （一）具备我校本科学籍资格，注册手续齐备，不欠任何费用。
- （二）转专业包括跨学院转专业和学院内转专业。
- （三）各专业转出、转入的学生人数不得超过该专业本年级学生总数的 20%，转入学生按综合成绩择优录取。
- （四）学生在校期间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无违反校规校纪行为。

(五) 每名学生在校期间只能申请转专业 1 次, 转专业申请经学校批准, 不得再次申请转回原专业或转入其他专业。

(六) 转专业的学生, 原则上编入转入专业同年级学习。

(七) 休学创业或退役后复学的学生, 因自身情况需要转专业的, 可以优先考虑。

三、转入学生条件及要求

学生具备下列情形之一者, 可提出申请转专业:

(一) 学生入学后发现某种疾病或生理缺陷, 经学校指定的 二级甲等以上医院检查证明, 不适合在原专业学习, 但尚能在本校其他专业学习者。

(二) 学生确有某种特殊困难, 不转专业则无法继续学习者。

(三) 学生确有专长, 转专业更能发挥其专长者。

(四) 学满 1 年后, 学习成绩确属优秀的学生, 各专业按专业总人数考试综合成绩前 20% 的比例, 可申请转专业。

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的, 不允许转专业:

(一) 保留入学资格、休学、退学或试读期间者。

(二) 新生入学未满 1 学年者。

(三) 二年级以上者(包括二年级)。

(四) 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学生, 国家有相关规定或者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的, 如合作办学项目的学生, 不得转专业。

(五) 高职本科专业、普通专科专业不可转入普通本科专业。

（六）艺术、体育类专业与非艺术类、非体育类专业之间不能互转。

（七）无正当理由者。

（八）学院认为不应当转专业的其他情形。

四、工作程序

（一）转专业在大一学年结束后由学校统一组织进行。

（二）每学年第二学期第 16 周前由学院根据学校规定和本学院情况制定接收方案和实施细则，包括拟接收专业、计划名额、考核内容和考核办法。学院的接收方案经学校转专业领导小组审批后公布，自公布之日起到学生报名截止时，接收学院应安排专人接受学生咨询。

（三）第三学期开学第 0 周，拟转专业学生向所在学院提出转专业申请，并填写《西南林业大学普通本专科生转专业申请表》。转出学院审核申请资格，主管教学的学院负责人在转专业审批表上签署意见并签字加盖学院公章。

（四）第三学期开学报到的 2 天内，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将转出学院审核同意的申请表（附入学以来学生有效成绩单、班级成绩排名表以及符合转专业条件的相关支撑材料）交拟转入学院。拟转入学院按照本办法对申请转入的学生的思想素质、学习成绩、专业特长、兴趣爱好、发展潜力等多方面进行全面考核。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对申请表和支撑材料进行审核，并组织实施申请考核。考核方式根据申请转专业具体情况，采用笔试或面试等方式。考核办法、时间及地点由学院确定后统一告知学生。

(五)第三学期开学第1周内,拟转入学院遵照公布的接收条件、考核内容和考核办法完成对申请转入学生的考核,依据考核或测试成绩,在指标范围内择优确定同意转入本院的学生名单,并将名单张榜或在学院网站上公示3个工作日以上。对于转专业学生的申请材料,接收学院必须仔细审核并由主管教学的院领导给出审核意见,签字盖章后存档。

(六)学院将经公示后同意转入本院的学生名单报教务处审查,教务处汇总各学院提供的学生名单后报学校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后,学校下发转专业文件。学生在规定时间内到接收学院完成报到并办理转专业的学籍异动手续。

五、转专业管理

(一)学院转专业工作应当严格按照上述程序、时间和要求进行。在规定时间之外,不受理转专业申请。

(二)学校发文公布获准转专业学生名单后,转入学生原则上应插班就读。

(三)学院教学管理办公室负责安排专人指导转专业学生制订学习计划,按照转入专业教学计划完成新学期课程调整及补修有关课程,跟踪学生学习情况,帮助学生完成学业。学生工作办公室及时做好学生的学籍档案、党团关系等变更和接转工作,同时做好申请转专业未获批准学生的思想工作。

(四)转专业学生须按照转入专业培养方案的要求,修完规定课程和学分后方可毕业。

（五）学生工作办公室应及时做好转入学生的学籍资料的交接、建档、完善等工作，确保转入学生学籍资料的完整性、真实性和规范性。

（六）转专业学费按学生所在专业分段收取，转专业前按原专业标准收取，转专业后按转入专业标准收取。

六、申诉及处理

学生对转专业工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提出书面申诉，由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受理。领导小组按相关条件对申请者进行再审核，并将审核结果向提出异议者或申诉者反馈。

七、其他未尽事宜按学校和学院有关规定办理。

八、本办法由西南林业大学大数据与智能工程学院负责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大数据与智能工程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所有修订版同时废止。

张婧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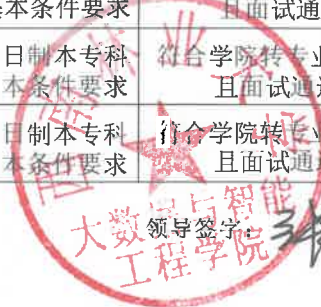
2025



大数据与智能工程学院

2024年08月30日

学院	专业名称	现有学生人数	接收人数	基本要求	考核选拔等录取方式	备注	联系人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
大数据与智能工程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	95	15	按照《西南林业大学全日制本专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基本条件要求	符合学院转专业要求，且面试通过		杨微微	63863018	信息楼326
大数据与智能工程学院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	105	20	按照《西南林业大学全日制本专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基本条件要求	符合学院转专业要求，且面试通过		杨微微	63863018	信息楼326
大数据与智能工程学院	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	105	20	按照《西南林业大学全日制本专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基本条件要求	符合学院转专业要求，且面试通过		杨微微	63863018	信息楼326
大数据与智能工程学院	通信工程	50	10	按照《西南林业大学全日制本专科生转专业实施办法》基本条件要求	符合学院转专业要求，且面试通过		杨微微	63863018	信息楼326



张靖宇

2025.7.10

